



正本

NO.21JH301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镇雄县人民医院（城南新院）排污许可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: 镇雄县人民医院（城南新院）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1 年 3 月 28 日

云南健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

注意事项

- 1、报告无“章”、“云南健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“正本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涂改无效，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，封面、数据表格及骑缝处加盖“云南健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后生效。
- 3、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上述印章无效。
- 4、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，逾期即视为对检测报告的认可。
- 5、送样和委托检测仅对来样样品负责。
- 6、本报告不得用作广告宣传。
- 7、送检样品须在委托书约定保留期内领取，逾期我单位将自行处理。

地址：昆明市学府路 690 号北理工孵化器

邮编：650033

电话（传真）：0871-68334305

邮箱：1599952193@qq.com

1、样品情况

表 1 样品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镇雄县人民医院（城南新院）排污许可自行监测		
委托单位	镇雄县人民医院（城南新院）		
采样地点	固定污染源排放：燃气锅炉排口，共 1 个监测点； 废气：污水处理站上风向 1#、下风向 2#、下风向 3#、下风向 4#，共 4 个监测点； （监测点位置详见附图）		
样品类型	固定污染源排放、废气	采样方式	现场采样监测
样品数量	固定污染源排放：10 个 废气：60 个	样品状态	——
采样人员	王显元、刘丽	保存方式	按采样技术规范要求保存
采样时间	2021 年 3 月 23 日		

2、检测条件

备 注：项目按样品检测要求现场采样在现场和实验室内分析检测。

3、检测方法和设备

表 2 检测方法、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及分析人员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依据标准名称及代号	方法检出限	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型号及名称	分析人员
烟(尾)气参数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16157-1996	—	崂应 3012H-C 超小型自动烟尘气快速测试仪、ABS120-4 电子天平	王显元 刘丽
颗粒物				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57-2017	3mg/m ³	崂应 3012H-C 超小型自动烟尘气快速测试仪	王显元 刘丽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693-2014	3mg/m ³	崂应 3012H-C 超小型自动烟尘气快速测试仪	王显元 刘丽
甲烷	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HJ 604-2017	0.06mg/m ³	GC9790II 气相色谱仪	周达
氨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HJ 533-2009	0.01mg/m ³	TH-150C 智能中流量采样器、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	王显元 刘丽
硫化氢	亚甲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国家环保总局(2003 年)	0.001mg/m ³		
臭气浓度	《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GB/T 14675-1993	10(无量纲)	气袋	分包项目
氯气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/T 30-1999	0.03 mg/m ³	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(YNDQ/SY-066)	分包项目
林格曼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----	HM-LG30 林格曼黑度板	王显元 刘丽

4、样品检测结果

4.1 固定污染源排放检测结果

监测结果报告表（固定污染源排放）

监测点位：燃气锅炉排口		监测点数：1 个				
污染源设备：/	安装时间：/	净化设施名称：/		安装时间：/		
燃烧方式：天然气燃烧	燃料：天然气	设计效率：/	排气筒高度：50 m			
采样人员：王显元、刘丽	采样日期：2021 年 3 月 23 日				监测点数：1 个	
烟(尾)气温度：73℃	烟(尾)气静压：-0.143 kPa		烟(尾)气动压：73Pa			
实测氧含量：4.8%	一氧化碳：/	二氧化碳：/		烟(尾)气含湿量 4.5%		
基准氧含量：3.5%	烟(尾)气流速：10.7m/s	烟(尾)气流量		工况：19404m ³ /h		
圆形烟道截面积：0.5027m ²				标况：12037m ³ /h		
监测结果						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折算排放浓 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实测氧含量 (%)	标况烟气流 量 (m ³ /h)
颗粒物	21JH301-Q05-001	< 20	10.9	0.056	4.9	12116
	21JH301-Q05-002	< 20	10.7	0.049	4.6	12089
	21JH301-Q05-003	< 20	10.9	0.036	5.0	11907
	平均值	< 20	10.8	0.047	4.8	12037
二氧化硫	21JH301-Q05-001	3ND	2	0.000	4.9	12116
	21JH301-Q05-002	3ND	2	0.000	4.6	12089
	21JH301-Q05-003	3ND	2	0.012	5.0	11907
	平均值	3ND	2	0.004	4.8	12037
氮氧化物	21JH301-Q05-001	75	82	0.909	4.9	12116
	21JH301-Q05-002	80	85	0.967	4.6	12089
	21JH301-Q05-003	72	79	0.857	5.0	11907
	平均值	76	82	0.911	4.8	12037
林格曼黑度 (级)		<1				
备注：1、根据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(GB/T16157-1996) 修改单增加的内容：采用本标准测定浓度小于等于 20mg/m ³ 时，测定结果表述为“<20 mg/m ³ ”。2、“检出限+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，进行计算时以检出限的 1/2 值代入计算。						

4.2 废气检测结果

表3 氨、硫化氢、氯气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采样时间		氨 (mg/m ³)	硫化氢 (mg/m ³)	氯气 (mg/m ³)
上风向 1#	2021-03-23	08:00-09:00	0.146	0.003	<0.03
		12:00-13:00	0.174	0.004	<0.03
		16:00-17:00	0.139	0.004	<0.03
	平均值		0.153	0.004	<0.03
下风向 2#	2021-03-23	08:15-09:15	0.274	0.012	<0.03
		12:15-13:15	0.335	0.014	<0.03
		16:15-17:15	0.315	0.013	<0.03
	平均值		0.308	0.013	<0.03
下风向 3#	2021-03-23	08:21-09:21	0.330	0.011	<0.03
		12:21-13:21	0.313	0.013	<0.03
		16:21-17:21	0.286	0.013	<0.03
	平均值		0.310	0.012	<0.03
下风向 4#	2021-03-23	08:32-09:32	0.281	0.012	<0.03
		12:32-13:32	0.334	0.012	<0.03
		16:32-17:32	0.325	0.016	<0.03
	平均值		0.313	0.014	<0.03

备注：“氯气”分包给有资质的检测单位：云南鼎祺环境检测有限公司，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,用“<检出限或未检出”表示。

表4 甲烷、臭气浓度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采样时间		甲烷 (%)	臭气浓度 (无量纲)
上风向 1#	2021-03-23	08:01	4.41×10^{-4}	<10
		12:01	4.31×10^{-4}	<10
		16:01	4.28×10^{-4}	<10
下风向 2#	2021-03-23	08:16	4.44×10^{-4}	<10
		12:16	4.47×10^{-4}	<10
		16:16	4.55×10^{-4}	<10
下风向 3#	2021-03-23	08:22	4.61×10^{-4}	<10
		12:22	4.51×10^{-4}	<10
		16:22	4.58×10^{-4}	<10
下风向 4#	2021-03-23	08:33	4.63×10^{-4}	<10
		12:33	4.64×10^{-4}	<10
		16:33	4.87×10^{-4}	<10

备注：“臭气浓度”分包给有资质的检测单位：云南中佰科技（云南）有限公司，“<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最低检出限。

以下无检测数据

报告编制：高建华

复核：_____

2021年3月28日

审核：_____

2021年3月28日

批准：_____

2021年3月28日



附图 监测点位图